

工信部联通装〔2023〕19号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工业和信息化、发展改革、教育、财政、市场监管、国防科工主管部门：

现将《智能检测装备产业发展行动计划（2023—2025年）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，认真贯彻实施。

工业和信息化部

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教育部

财政部

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

中国工程院

预览已结束，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：

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?reportId=11_11842

